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臺北市 112 學年度國民小學素養導向（數學領域）課程工作坊
實施計畫

- 一、研習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暨本中心 113 年度研習行事曆。
- 二、研習目標：提升本市國小教師素養導向課程與教學知能，並藉由評量示例及實際操作，深化教師素養導向教學評量策略，以落實十二年國教重要的精神理念。
- 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國小教師，由各校薦派 1 至 2 位，中、高年級教師優先錄取。
- 四、研習人數：40 人。
- 五、研習時間：113 年 6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。
- 六、報名期間：即日起至 113 年 6 月 6 日（星期四）止。
- 七、研習地點：永樂國小（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 266 號），本研習不提供車位，請多利用大眾交通工具。
- 八、研習內容：請攜帶教科書或備課用書及筆電以利課程進行。

日期/星期	時間	時數	課程主題	講座
113 年 6 月 19 日 (星期三)	09:00-10:30	1.5	國小數學基本學力檢測結果分析 暨命題示例	陳滄智校長 永樂國小
	10:30-12:00	1.5	國小數學實作探究素養導向教學 活動設計示例	石玫芳老師 福德國小
	13:30-16:10	3	國小數學素養導向評量實務暨 命題示例	駱美如主任 永樂國小

九、研習方式：講授。

十、研習時數

全程參與者核發 6 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超過研習總時數五分之一者，不核給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 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- (二) 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，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至遲於開課前 3 日內，以各研習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（請保持開通及擁有足夠雲端空間）。

十二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課程講義
 - 1、講義以提供電子檔為原則，不列印紙本。
 - 2、研習期間請自備能連網、掃描 QR code、下載觀看檔案之電子裝置，或於研習前先行下載／列印／備妥，以利掌握研習內容。
- (二) 出／缺席
 - 1、參加研習之學員請準時出席，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須請假 1 小時。
 - 2、完成報名程序之學員倘因故無法參加，請於教師在職研習網／首頁最新公告（免登

入) / 下載並填妥取消研習表後，掃描寄至本中心研習承辦人電子信箱，逾期或程序未完成仍以無故缺席登記。如為研習當日突發事件，亦請於 3 日內完成補假程序。

- 3、研習期間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（咳嗽、喉嚨痛）等身體不適情形，建議請假在家休養或請全程佩戴口罩。

(三) 相關資訊

1、交通方式：

(1) 公車：延平北路：206、41、669、255、274、306（區間車）、641、704。重慶北路：2、215、223、250、255、274、601、639、641、704、9、306。

(2) 捷運：大橋頭捷運站 1 號出口，步行約 3 分鐘就到。

- 2、哺集乳室：如需使用可於研習當日逕洽研習班輔導員。

- 3、無障礙協助及其他，請務必於研習前先行洽詢研習承辦人。

十三、聯絡方式：李力作組員，電話：2861-6942 轉 211，傳真：2861-6702，

電子信箱：hh7325@gov.taipei。

十四、研習經費：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五、其他：本研習計畫陳本中心主任核可後辦理，修正時亦同。